

# 回归本源的小说创作

——读张大春《春灯公子》

□ 阿迟邦崖

书的口吻来讲述，语言也介于文白之间，仿如带了一股似幻亦真的魔力，不紧不徐，却让人心潮起伏。相较于寻常的表达方式，虽是同样的故事，倒也别有一番风味。

说书艺术到高绝处，于刻板平淡中暗涌凶腾，就算没什么曲折大事，也能在声情并茂中，编织悬念，演绎宿命，行云流水般展开惊心动魄。可惜的是，说书文学正悄悄地湮没于如火如荼的影视娱乐中。

“好故事，会说书，擅书法，爱赋诗。”张大春如此自介，他一生钻研古典文学，养就了渊博的知识，为创作奠定了基台，但是他并不墨守成规，笔触独树一帜，兼备现代技巧。至于掌故轶事也信手拈来，如“达六合·艺能品”中，剖析拳术原理，再述江南八侠的事迹，灵活生动，隐含古龙遗风。“判道士·憨福品”中，酸儒荆茅之妻利用

咸鱼渗水的迹象，让丈夫揭求雨的皇榜，最终位极国师。后被海瑞弹劾，设计猜宝匣内之物，这时一个曾受荆茅恩惠的小太监为报恩而告知匣中之物。躲过一劫后，妻子赶紧让他携带财宝，称病归隐。这与《西游记》中的“车迟国斗法”很相近，结局却大不相同。荆茅虽然庸碌、懦弱，但并不存害人之心，偶尔还行积德事，也终得善果。所谓傻人傻福，没什么哲理可阐释的，或许这才是最真实的世相人生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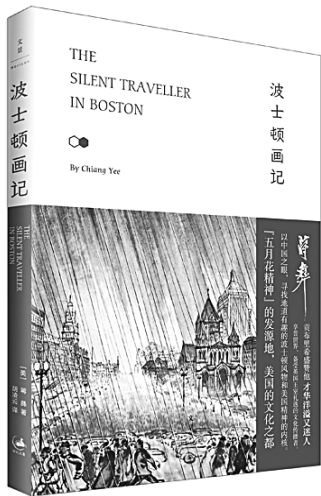
新文化运动提倡学习西方小说的技巧，其实，我们的传统文学也是一座优质矿源，诚如张大春在自序中所说：“原始朴素的故事里有一切关于文学起源的奥秘。”小说可以通俗化，但一定要好看，否则，恁是多高雅，要掐着大腿才能勉强读进去，那只能算自娱自乐了。张大春取材转向民间故事和稗官野史，是

在大历史的昏角角落里捕捉一个个小传奇。

说到传统小说，不得不提两点，一为通俗性，一为导向性。作者总会在字里行间传递自身的价值观。“韩铁棍·勇力品”中，借道士之口，告诫我辈：“有了钱，万万不可纳官，纳官只会耗钱——果真因纳而得官，就要缺德了。”只要肯辛勤劳动，到处都有生存之道，何苦一定要入仕？卖官鬻爵耗的哪只是钱，还有对寒窗学子的天理公平。序中春灯宴摆到第二十年时，那个卖果子小贩的发问也如霹雳一般：“世上风流都叫他春灯公子品论遍了，但不知公子自个儿又算得哪一品呢？”同样暗藏人生哲理，无须道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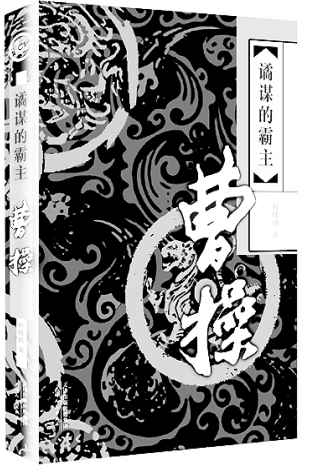
《春灯公子》

张大春 著  
九州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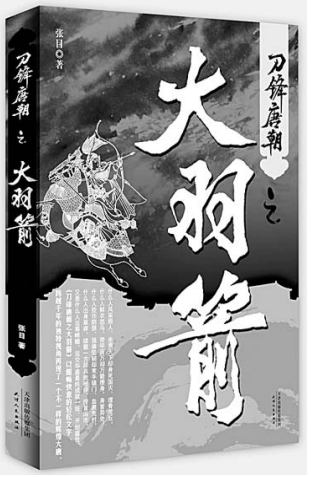
《波士顿画记》  
[美] 蒋彝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他用画笔勾勒灯塔山的每一条街道，诗文抒写查尔斯河的每一个表情。今天我们重读他这些上世纪中叶的作品，更在于享受那份行走观察中淡然的快乐、体悟文化与人生的心境，重新认识周遭的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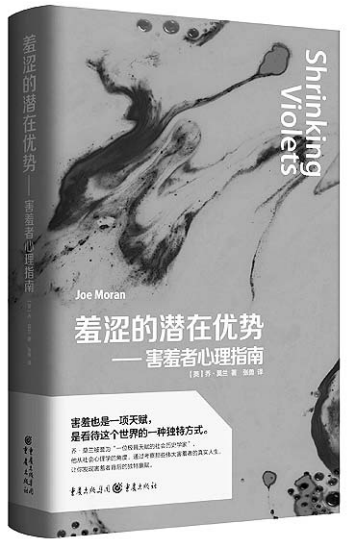
《谲谋的霸主：曹操》  
柯胜雨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曹操一直以来都是一个褒贬不一、颇有争议的历史人物，东晋史学家习凿齿给曹操下了“篡逆贼”的定义后，其形象便开始一路走跌，历史上真实的曹操究竟是英雄、奸雄，还是奸贼？读过本书后，或许会有一个不同以往的曹阿瞒。



《刀锋唐朝之大羽箭》  
张目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本书的价值在于力图通过现代理性视角在尽可能还原历史本真的同时，发现李唐王朝兴衰发展的历史脉络。



《羞涩的潜在优势——害羞者心理指南》  
乔·莫兰 著  
重庆出版社

现感情的。他观察到，我们人类所有的情感表达，在其他动物身上也都有——除了一种情感之外，他把它称为“最独特和最为人类所特有的”情感，即脸红。

在达尔文的时代，关于脸红的共识是，它显示了人类的道德和精神维度，也让我们与野兽区别开来。德国哲学家格奥尔格·威廉·弗里德里希·黑格尔认为，人类皮肤是透明的，不像其他动物的皮肤那样只是“无生命的外壳”，这使得血液流动和灵魂活动能够被看见，因此“我们拥有这种外在的显现，可以说是生命真正源泉的外化”。

《羞涩的潜在优势——害羞者心理指南》  
[英] 乔·莫兰 著  
重庆出版社

## 红楼探玉

□ 李恒

近代以来无数文学名家及红学爱好者相序撰写了大量解析《红楼梦》的文学作品。王一先生撰写的《红楼探玉》是一部以严谨的考据、科学的论证，揭秘“红楼梦”四大素材库和五大悬念的红学作品。作者就像是侦探在调查一桩秘案，整个过程新奇有趣而扣人心弦。

在王一先生看来，曹雪芹不仅是一位小说家，更是一位诗人。他凭着深厚的国学功底，信手拈来，把众多文学典故巧妙地编排在《红楼梦》的文字里，让一个个看似平淡的故事富有深刻寓意，让一个个看似普通的人物变得丰满立体。更重要的是，典故中蕴含了每个人物的结局。

中国很多诗词让人看不懂，就是因为里面的典故不为人熟知。比如苏轼的《江城子·密州出猎》，里面有“为报倾城随太守，亲射虎，看孙郎”，“持节云中，何日遣冯唐”，读着很好听，但如果没看过《三国志·吴志·孙权传》以及《史记·张释之冯唐列传》，就很难理解作者想表达的影射。

典故多，也是《红楼梦》这首“长诗”不容易解读的原因。《红楼梦》表面的故事当然已经很精彩了，不仅有凄美动人的爱情故事，从兴旺到衰落的家族往事，还记录了历史文化风土民情。但也有人觉得《红楼梦》的故事太过琐碎，家长里短，闲人闲语，事无巨细，像个流水账。但是如果仔细探究，你就会发现，表面上的闲人闲语，当中往往隐藏着巨大的玄机。只有把细节背后的典故搞清楚了，才能了解作者的真正用意。

所以读《红楼梦》往往有三个阶段。看到第一层表面意思时，反应是——“有点意思。”看到第二层意思时，反应是——“原来如此！”等发现第三层意思时，反应是——“太精妙了!!”

那么这些典故隐藏在哪里呢？简单说，到处都是。贾人喜欢看戏，点的每出戏都是典故；宝玉和女孩们喜欢写诗，诗里也都是典故；人物对话里有典故，对联里有典故，谜语里有典故，牙牌令有典故，占花名有典故，人名里有典故，地名里有典故，官职上有典故，家具有典故，甚至是喝的茶、用的茶具，里面全都是典故。

这些典故往往能够诠释人物的特点，预示人物的命运，寓意深远。正如新异奇特的美食，味道层层叠叠，让人余香满口，回味无穷。

《红楼探玉》

王一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 努力才是成就“天才”的秘方

□ 胡艳丽

为避战乱，巴法倾尽所有，委托老师安排弗兰基前往美国，那时他九岁，全部财产只有老师送的吉他和六根价值不菲的琴弦。老师遭人暗算，弗兰基流落街头，与此同时，开始他奇幻的音乐旅程。孤儿院生活、夜场演唱，弗兰基颠沛流离。但就在流浪中，他见识了各种各样的音乐人，吸收了不同风格的音乐元素。从假扮猫王到走上台前，从靠捡垃圾为生到金钱如雪飞来，从被人嘲笑到受到乐迷追捧，在弗兰基的少年旅途中这些似乎只是一瞬间的事儿。

如潮的掌声会蒙蔽天才的眼睛；金钱名利太过沉重，会折断天使的羽翼。弗兰基承受不了与心智不相称的飞来“王冠”。他在名利中迷失，音乐也不再映衬他的本心。

少年时的小仙女，再次重逢的女神，结婚后淡泊名利的贤惠妻子悄然离去，终令弗兰基迷途知返。他在舞台上拼命拨扫琴弦，希望琴弦变蓝，改变他的命运。但琴弦不会为错误买单，真正能改变命运的不是琴弦，而是一个人内心坚强的力量。当他的手掌劈向酒瓶的断口，用鲜血与疼痛惩罚自己之时，一颗向死而

## 她在画里微笑，直到永远

□ 林硕

经历了多次的实验。看看他的手稿，看看他以前的作品，蒙娜丽莎神秘的微笑，早就隐现在《圣母子、圣安妮与圣约翰》《圣母子与圣约翰》等画中。艺术探索从来不能一蹴而就。

这部作品最得方处，突出了当时佛罗伦萨的女性生活境况。

作家不仅写了丽莎，还写了其他几位女性。玛格丽塔是比丽莎早了半个世纪的家族长辈。那时候的佛罗伦萨，男人是家庭的主管，妻子儿女相当于财产。玛格丽塔必须容忍丈夫达蒂尼的出轨。达蒂尼的私生女吉内美拉很有个性。绰号“雌虎”，以名媛的姿态穿梭社交圈，拒绝结婚和生孩子。玛格丽塔精通文墨，打理部分生意，并且有书札存世。达蒂尼夫妇这批珍贵的文献档案的打捞，是本书的一个成就，可以看作女性意识的萌芽初探。

作家描述了妇女们的困境。比如，生育之痛。丽莎的父亲安东马利亚的前两任妻子均死于难产。养育之恸。丽莎生育了六个子女，其

中一半夭折。婚姻之悲。如果不能出嫁就只有出家，老处女会被视作“怪物”，女孩出嫁的前提是拥有一笔好嫁妆。安东马利亚的贫寒给女儿造成了很大的惶恐，幸而贵族名望和商人联姻的模式让丽莎得到了一位丈夫。佛罗伦萨政局动荡不安，安稳的家庭生活难以奢望，丽莎的两位女儿先后选择遁入修道院，其一年轻病逝，其一僻居乡野。

丽莎本人活到了79岁。对她来说，虽有一些缺憾，比起同时代的其他女人，她过得已经够好了。最好的、最幸福、最烂漫的岁月，大概就在丈夫延请知名画家，描摹她的容颜的那些时刻。佛罗伦萨成了传奇，达·芬奇成了传奇，蒙娜丽莎也成了传奇。在她身后，那些热闹喧哗，那些围观聚讼，与她又有什么关系呢？她在画里微笑，直到永远……

《蒙娜丽莎发现史》

[美] 黛安娜·黑尔 著

浙江大学出版社

## 羞涩背后的独特禀赋

□ 王宁 整理

中的结结巴巴，让他非常苦恼。然而，1944年10月，莫斯科在率领伦敦爱尔兰步枪队到意大利中轴线时，在博洛尼亚附近的蒙特·斯巴多罗，他领导了一次几乎是自杀的行动，穿越紧靠德军占领农场的开阔地带，他下令前进时不带丝毫笔巴。“事关生命，你不能结巴。”他后来称，“只有在絮絮叨叨时，你才结巴。”

但他的结巴并没有根除，在多年后的爱丁堡艺术节上的演讲中，结巴又灾难性地出现，他不得不中途放弃了。

要求一个危机和一个解决之道的叙述逻辑，是电影想象的常用手段。口吃问题之所以对电影想象具有吸引力，就在于它让人感觉是一个必须被果断克服的障碍。在现实中，如同莫斯科的故事所揭示的，口吃者不得不对无规律的、反反复复的症状。在现代口吃治疗中，“治愈”这个词是很少使用的。绝大多数口吃的孩子长大以后就好了，但是百分之一的孩子在青春期仍然口吃。

在现实中，国王的演讲能力在罗格的指导下略有好转。但是，罗格仍需近距离地阅读国王要做的任何演讲的文稿，从中替换掉那些让人烦恼的词语，如开头的单词，——“k”对国王来说是种特别的折磨，因为在演讲中他经常需要提到女王（queen）和王国（kingdom）（罗格用“女王陛下”[her majesty]和“我们的王国”[our realm]来代替它们）。国王一生中都对国会开幕大典心存恐惧，因为那意味着坐着并控制呼吸来发表演讲。他对罗格谈起他做过的一个让他从冷汗中惊醒的恶梦，梦到他在上议院演讲，嘴巴一张一合却什么也说不出来。

他一生都害怕无线话筒，以及话筒上面提醒他演讲开始的闪闪红灯。很多照片拍到他坐在订做的皇家话筒前，那话筒镶嵌在一个经过

艺术装饰的橡木箱中。但他最讨厌的正是这一点，他说这样的设计让他想起衣冠冢，而在实际的播送中都是用正常的话筒。

甚至当国王能够控制他的口吃时，他的表达仍然是单调的、含混的，带着害羞者普遍具有的糟糕的发音技巧，对他们来说，说话就是一场审判。在电影中，乔治六世是在战争爆发当天的一场鼓舞人心的广播中克服他的口吃的，当贝多芬的《皇帝协奏曲》作为背景音乐响起，伦敦林荫路上的人们高呼着支持他的口号。这就像《渔王》中亚瑟王的传奇故事，他因为无能使他的王国成为了不毛之地，他必须重振雄风，领导他的人民投入战争。但如果你听一下那天国王的真正演讲，你会发现，它是以罗格所谓的“三词间断法”来展开的，这种方法是设置策略性的呼吸停顿，来让他完成演讲的。这种技巧如果运用得好，会赋予他的演讲一种意外的庄重性，一系列令人愉悦的升调和缓缓的降调。如运用得不好，国王就只能每次只说一个词，并且在奇怪的地方停顿：“在这个重大的……时刻……也许是……我们历史上……最重大的……时刻……我向……我的每一位国民……国内的……和国外的……发布……这个消息。”

达尔文的竞争对手比他更害羞

实际上，达尔文的幸运是双重的，因为在提出进化理论这件事上，他的对手阿尔弗雷德·罗素·华莱士也是害羞的。阿尔弗雷德·罗素·华莱士在他的自传中写到，他在青春期变得害羞了，他的身体开始迅速成长，身高达到了6英尺1英寸，在维多利亚时代算是大高个子了，并且作

速读

真实的“国王的演讲”

很多人都知道电影《国王的演讲》，影片讲述了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的父亲乔治六世国王的故事。乔治六世有很严重的口吃，发表讲话时非常吃力。电影版本，罗格坚持在他的诊疗室而不是公爵的家里进行治疗，并且坚持直呼其名为“伯迪”，甚至叫他“老兄”。罗格没有按照公爵的意愿，相反却鼓励他谈论个人问题：他那专横的父亲，他那偏爱弟弟却把他搞得大哭的保姆，为了矫正他的O形腿而不得不戴上令人痛苦金属夹板。罗格使公爵放松下来。罗格坚持认为，公爵的口吃不仅仅是“机械性困难”的结果，而是根深蒂固的压抑。影片捍卫了罗格不拘礼节的、现代的价值观念，这个“从澳大利亚内陆来的横空出世的新手”，对抗了英国上流社会的生硬拘谨之气。

但真正的罗格绝不是一个只会用“清茶加同情”法的治疗专家。他的方法是很实用的，他教他的病人正确呼吸，放松肌肉，避免痉挛。他的方法并非百试不爽，他的病人也不是全部好转。

失败病例之一是小说家尼古拉斯·莫斯科利，他刚见到罗格时，还是一名17岁的男孩，虽然有点口吃，但是除了在和声调起伏的拙劣演员谈话时会难堪之外，影响不大。莫斯科利后来成为了一名陆军军官，在军队里，许多生命都依靠他传达命令的能力。在练兵场上，军事训练